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其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16)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華電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13,101,200.00元（相等於約517,500,135.26港元），惟須受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條款所規限。此外，於基準日起至交易完成日止期間，目標股權所形成的損益，由華電享有或承擔。本公司則須在交易完成日之後的三十日內付款。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 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華電新能源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華電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據此，華電新能源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廣州大學城的12%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1,157,800.00元（相等於約50,315,158.92港元），惟須受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條款所規限。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 資產收購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華電新能源亦與華電的附屬公司華電怒江訂立資產收購協議，據此，華電新能源同意收購及華電怒江同意出售有關華電怒江風電項目的全部資產及負債，代價為人民幣8,800,000.00元（相等於約10,757,946.21港元），惟須受資產收購協議條款所規限。資產收購協議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分別持有華電怒江51%股權及可門二期100%股權，故華電、華電怒江及可門二期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基於(a)華電怒江及可門二期為華電的附屬公司，因而與華電有關連；及(b)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有關收購華電集團最終擁有的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因此，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基於適用總百分比率高於5%及總代價高於10,000,000.00港元，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的交易的一個適用總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25%但低於100%，故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主要交易。

## 一般資料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函件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推薦意見函件的通函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載入通函之上述資料，故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華電及其聯繫人各自須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 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內容有關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公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華電新能源與華電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據此，華電新能源同意收購，而華電同意轉讓其持有的廣州大學城的12%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1,157,800.00元（相等於約50,315,158.92港元）。代價乃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廣州大學城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評估的資產淨值人民幣342,981,800.00元釐訂。

於同日，華電新能源亦與華電的附屬公司華電怒江訂立資產收購協議，據此，華電新能源同意收購，而華電怒江同意出售有關華電怒江風電項目的全部資產及負債。代價為人民幣8,800,000.00元（相等於約10,757,946.21港元）。代價乃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華電怒江風電項目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昆明華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評估的資產淨值人民幣8,836,200.00元釐訂。

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 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主要條款

#### 日期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 訂約方

- (1) 華電；及
- (2) 本公司

#### 主要條款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13,101,200.00元（相等於約517,500,135.26港元）。代價乃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可門二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評估的資產淨值人民幣413,101,200.00元釐訂。

代價須於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生效日期起計十日內以現金支付。

本公司應付代價預期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須待（其中包括）以下先決條件達成，方告生效：

- (i) 獨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ii)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向中國有關機關正式登記由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及
- (iii) 中國有關當局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批准華電將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轉讓予本公司。

此外，於基準日起至交易完成日止期間，目標股權所形成的損益，由華電享有或承擔。本公司則須在交易完成日之後的三十日內付款。

### 可門二期財務資料

根據可門二期的財務報表，可門二期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虧損）／利潤	-110,406,544	70,464,578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虧損）／利潤	<u>-82,920,536</u>	<u>52,626,764</u>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資產淨額	59,340,188	261,966,952
資產總額	<u>4,219,137,097</u>	<u>3,646,936,937</u>

##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理由及裨益

可門二期乃從福建華電可門電廠分拆，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在福建成立。誠如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一節所披露，本公司的前身華電福新能源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全部股本權益予華電，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6,500,000.00元，此乃因可門二期當時正向政府當局申領批文／許可，而本集團於出售之時並不知悉獲得該等批文／許可的時間。招股章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一節亦披露，華電向本集團授予收購可門二期的收購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其於可門二期就煤電開發及發電取得國家發改委最終批文之後並在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之下可予行使。可門二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取得國家發改委的最終批文。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華電對可門二期新增注資人民幣150,000,000.00元。

本集團認為收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將鞏固其煤電業務，此乃由於可門二期配備兩個裝機容量達1,200.0兆瓦的燃煤發電機組，考慮到可門二期已取得批文，董事會相信收購華電所持的可門二期100%股權乃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分別持有華電怒江51%股權及可門二期100%股權，故華電、華電怒江及可門二期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基於(a)華電怒江及可門二期為華電的附屬公司，因而與華電有關連；及(b)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有關收購華電集團最終擁有的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因此，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基於適用總百分比率高於5%及總代價高於10,000,000.00港元，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的交易的一個適用總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25%但低於100%，故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主要交易。

由於黃憲培先生為可門二期董事，其已根據相關規定及規則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黃憲培先生外，概無董事於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擁有主要權益，因此彼等毋須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認為，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乃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管理及經營福建省的水電項目及煤電廠，以及全國的風電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

可門二期是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可門二期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主要從事電力及相關項目的發展、投資、建設及管理；發電技術諮詢以及採購設備。

華電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而華電集團（就本公告下的說明而言包括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發電及供電及供熱、煤炭等電力相關一級能源開發，及提供技術相關服務。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將就此項事宜委聘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批准決議案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華電及其聯繫人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條的規定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函件及將舉行以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股東週年大會詳情的通函，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載入通函之上述資料，故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達成（或獲豁免）多項條件後方可作實。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進行屬未知之數。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資產收購協議」	指	華電新能源與華電怒江就收購及出售華電怒江風電項目的全部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資產收購協議
「基準日」	指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評估及審計的基準日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並指華電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通過在存款服務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及資產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及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
「股權轉讓協議（廣州大學城）」	指	華電新能源與華電就轉讓及收購廣州大學城12%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 (可門二期)」	指	華電及本公司就轉讓及收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告「股權轉讓協議(可門二期)的主要條款」一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州大學城」	指	廣州大學城華電新能源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電」	指	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華電集團」	指	華電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外)
「華電新能源」	指	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華電怒江」	指	華電怒江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華電怒江 風電項目」	指	由華電怒江所擁有的全部風電項目，估計總裝機容量為546兆瓦，包括犛牛坪風電場及火木梁風電場等
「獨立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可門二期」	指	福建省可門二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華電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提呈發售其H股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股權」	指	華電持有的可門二期100%股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憲培**

中國北京，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憲培先生、方正先生及黃少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毛錫書先生、王緒祥先生及宗孝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小謙先生、楊佰成先生及張白先生。